

## 王安石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初探

□ 刘毅超 国家图书馆古籍馆

上海博物馆藏有一件北宋著名政治家、文学家王安石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写卷<sup>①</sup>。此卷长119厘米，高29.9厘米，74行，行书，纸本，共二纸。第48、49行为两纸接缝处，钤有后人鉴藏印7方，第48行“心获”至第49行“恼众”之间写有一“二”字，表示第二纸之意。卷后有宋牟献之、元王蒙、明项元汴、周诗等人题跋，经明项元汴、清安岐、曹溶等收藏，钤有藏印若干。明汪珂玉《珊瑚网书跋》、清卞永誉《式古堂书画汇考》、安岐《墨缘汇观》等书著录，流传有序。1985年，著名收藏家王南屏先生将此卷捐赠上海博物馆。

王安石抄写的内容为《楞严经》卷六“观世音菩萨耳根圆通章”的前半部分。首题“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”，无尾题。起“尔时观世音菩萨即从座起”，讫“是名十四施无畏力福备众生”。卷末有写经题记“余归钟山，道原假楞严本，手自校正，刻之寺中。时元丰八年（1085）四月十一日，临川王安石稽首敬书”，可知此卷为王安石罢相后退隐江宁时所书，珍罕异常。此卷刊布以来，学界大多从书法的角度予以关注<sup>②</sup>，也有学者根据题跋及藏印，从递藏的视角考察<sup>③</sup>。以上研究虽然从不同层面丰富了我们对于写卷的认识，但写卷的文本尚未得到足够的关注，仍遗留若干问题有待解决，本文将在写卷校录的基础上，考察此卷的底本来源，并分析其致误之由。

### 一、写卷校录

本文的校录以王安石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为底本，另外选取七种版本的《楞严经》为校本，涵盖了敦煌写本及宋元时代主要的刻本大藏经。在此笔者引入汉文大藏经的三系统说，以便分析。据竺沙雅章先生和方广锠先生研究，纷繁复杂的诸版大藏经，大致可分为三个系统：中原系统（《开宝藏》系统）：以《开宝藏》为代表，包括《赵城金藏》及《高丽藏》；

<sup>①</sup>此卷图版及释文，见王安石书，会闲编：《宋王安石书楞严经墨迹》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，2014年，第3—16页。

<sup>②</sup>如曾印泉：《从〈楞严经旨要〉看王安石的书法成就》，《江西历史文物》1986年第2期，第119—30页；王碧凤：《论政治和学术立场对书法评议的影响：以朱熹批评王安石书法为例》，《中国书法》2016年第6期，第172—174页；黄阳兴：《横风急雨之势萧散简远之韵：王安石书法艺术管窥》，《中华书画家》2017年第6期，第112—118页；李奕彤：《王安石书法师承探究》，《书画世界》2019年第7期，第74—76页。等等。

<sup>③</sup>如刘金库：《明代项元汴和他的收藏世界（上）》，《荣宝斋》2010年第11期，第226—235页；李万康：《项元汴载价题记综录与题记简注》，《荣宝斋》2014年第3期，第202—213页；高泽婷：《安岐旧藏书画作品聚散考》，《荣宝斋》2019年第9期，第232—247页；周一凡：《王安石书迹叙录》，《碑林集刊》第28辑，2023年，第259—271页。等等。

北方系统（《契丹藏系统》）：以《契丹藏》为代表；南方系统（江南藏系统）：以《崇宁藏》为代表，包括《毗卢藏》《思溪藏》《碛砂藏》《普宁藏》等<sup>①</sup>。另据周绍良先生研究，《房山石经》中的辽代刻经，其底本为《契丹藏》<sup>②</sup>，故可将其纳入北方系统之中。笔者选取的七种校本，第一种为国家图书馆藏BD14054号敦煌唐写本，抄写年代约为8世纪，距离《楞严经》译出时代较近。第二种为北方系统的《房山石经》本，刊刻年代约在辽末，与王安石所处时代较为接近。第三种为中原系统的《赵城金藏》本，由于《赵城金藏》是宋初《开宝藏》的覆刻本，故一定程度上能反映宋初的风貌。第四至七种为南方系统大藏经。第四种为绍兴戊辰（1148）闰八月于福州刊印的《毗卢藏》本。第五种为《思溪藏》本。《思溪藏》约在两宋之际于湖州刊刻。但《思溪藏》中的《楞严经》却非常特殊，该经每半叶5行，行15字，与《思溪藏》的版式并不相同。据学者研究，该经为北宋杭州大中祥符寺天宫藏院僧人智海、可孜募缘雕刊本，补配入《思溪藏》中<sup>③</sup>。第六种为南宋至元代刊雕的《碛砂藏》本。第七种为元代刊雕的《普宁藏》本。校录之时，若底本有误，则保留原文，在错误文字右侧用（）注出正字；如底本有脱文，可据他本和上下文义补足，将所补之字置于（）内；若底本有衍文，则保留衍文，置于<>内。改补理由见校记。

#### 楞严经旨要<sup>④</sup>

- 1.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
- 2.尔时，观世音菩萨即从座起，顶礼佛足而白佛言：世尊！忆念我昔无
- 3.数恒河沙劫，于时有佛出现于世，名观世音，我于彼佛发菩提心，
- 4.彼佛教我从闻思修，入三摩地。初于闻中入流亡所，所入既寂，动、
- 5.静二相了然不生。如是渐增，闻所闻尽，尽闻不住<sup>⑤</sup>，觉所觉空<sup>⑥</sup>。
- 6.空觉极圆，空所空灭，生灭既灭，寂灭现前。忽然超越世出世间，十
- 7.方圆明获二殊胜：一者上合十方诸佛本妙觉心，与佛如来同一慈力；
- 8.二者下合十方一切六道众生，与诸众生同一慈（悲）仰<sup>⑦</sup>。世尊！由我供养观
- 9.音如来，蒙彼如来授我如幻闻熏闻修金刚三昧<sup>⑧</sup>，与佛如来同慈力
- 10.故，令我身成三十二应<sup>⑨</sup>，入诸国土。世尊！若诸菩萨入三摩地，进修无
- 11.漏胜解（现）圆<sup>⑩</sup>，我现佛身而为说法，令其解脱。若诸有学寂静妙

<sup>①</sup>李际宁：《佛经版本》，江苏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，第54—55页。

<sup>②</sup>周绍良：《房山石经与〈契丹藏〉》，《法音》1981年第3期，第10—15页。

<sup>③</sup>李际宁：《中国国家图书馆藏“思溪资福藏”概述》，程焕文、沈津、王蕾主编《2014年中文古籍整理与版本目录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》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15年，第536—551页。

<sup>④</sup>此卷世称“楞严经旨要”，盖源自卷末项元汴题跋“此卷是荆公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，视其所摘，乃深于宗教，由其积学累功所至，非寻常漫自抄写可拟”。本文依然沿用此约定俗成的题名。

<sup>⑤</sup>“尽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无。

<sup>⑥</sup>“空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亦空”。

<sup>⑦</sup>“慈”，当作“悲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。

<sup>⑧</sup>“熏”，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作“薰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⑨</sup>“三十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卅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⑩</sup>“现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- 12.明，胜妙现圆，我于彼前现独觉身而为说法，令其解脱。若诸  
 13.有学断十二缘，缘断胜性，〈性〉胜妙现圆<sup>①</sup>，我于彼前现缘觉  
 14.身而为说法，令其解脱。若诸有学得四谛空，修道入灭，胜性圆（现）  
 15.现（圆）<sup>②</sup>，我于彼前现声闻身而为说法，令其解脱。若诸众生欲心明悟，  
 16.不犯欲尘，欲身清净，我于彼（前）现梵王身而为说法<sup>③</sup>，令其说（解）法（脱）<sup>④</sup>。  
 若  
 17.诸众生欲为天主，统领诸天，我于彼前现帝释身而为说法，令其  
 18.成就。若诸众生欲身自在，游行十方，我于彼前现自在天身而为  
 19.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欲身自在，飞行虚空，我于彼前现大自  
 20.在天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爱统鬼神，救护国土，我  
 21.于彼前现天大将军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爱统  
 22.世界，保护众生，我于彼前现四天王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  
 23.诸众生爱生天宫，驱使鬼神，我于彼前现四天王国太子身而为  
 24.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乐为人主，我于彼前现人王身而为说法，令  
 25.其成就。若诸众生爱主族姓，世间推让，我于彼前现长者身而  
 26.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（生）（爱）谈名言<sup>⑤</sup>，清净自居<sup>⑥</sup>，我于彼前现居  
 27.士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爱治国土，剖断邦邑，我于  
 28.彼前现宰官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爱诸数术，摄  
 29.卫自居，我于彼前现婆罗门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男子好  
 30.学出家，持诸戒律，我于彼前现比丘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  
 31.有女子好学出家<sup>⑦</sup>，持诸禁戒，我于彼前现比丘尼身而为说法，令其  
 32.成就；若有男子乐持五戒，我于彼前现优婆塞身而为说法，令  
 33.其成就。（若）（复）（女）（子）（五）（戒）（自）（居）<sup>⑧</sup>，（我）（于）（彼）  
 （前）（现）（优）（婆）（夷）（身）（而）（为）（说）（法），（令）（其）（成）  
 （就）<sup>⑨</sup>。若有女（人）内政立身<sup>⑩</sup>，以修家国，我于彼前现女主身及国夫人

<sup>①</sup> “性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无，据文义应为衍文，当删。

<sup>②</sup> “圆”，当作“现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“现”，当作“圆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。

<sup>③</sup> “前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<sup>④</sup> “说”，当作“解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“法”，当作“脱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。

<sup>⑤</sup> “生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；“爱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<sup>⑥</sup> “自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金》作“其”。

<sup>⑦</sup> “子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金》《普》同，《毗》《思》《碛》作“人”。

<sup>⑧</sup> “若复女子五戒自居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金》补；“复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作“有”。

<sup>⑨</sup> “我于彼前现优婆夷身而为说法令其成就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<sup>⑩</sup> “人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34.命妇大家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众生不坏男根，我于彼前现童  
 35.男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处女爱乐处身，不求侵暴，我  
 36.于彼前现童女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诸天乐出天伦，我  
 37.现天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诸龙乐出龙伦，我现龙身  
 38.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有药叉乐度本伦，我于彼前现药  
 39.叉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乾闼婆乐脱其伦，我于彼前现乾闼  
 40.婆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阿修罗乐脱其伦，我于彼前现阿  
 41.修罗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若紧那罗（乐）（脱）（其）（伦）<sup>①</sup>，（我）（于）  
 （彼）（前）（现）（紧）（那）（罗）身而为说法<sup>②</sup>，令其  
 42.成就。若摩呼罗伽乐脱其伦，我于彼前现摩呼罗伽身而  
 43.为说法<sup>③</sup>，令其成就。若诸众生乐人修人，我现人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  
 44.就。若诸非人，有形无形，有想无想，乐度其伦，我于彼前皆现  
 45.其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。是名妙净三十二应<sup>④</sup>，入国土身，皆以三  
 46.昧闻熏闻修无作妙力<sup>⑤</sup>，自在成就。  
 47.世尊！我复以此闻修（熏）闻熏（修）〈修〉金刚三昧无作妙力<sup>⑥</sup>，与诸十方  
 48.三世六道一切众生同悲仰故，令诸众生于我身心获十四种  
 49.无畏功德。一者，由我不自观音，以观观者，令彼十方苦恼众生，观  
 50.其音声即得解脱。二者，知见旋复，令诸众生设入大火，火不  
 51.能烧。三者，观看旋复，令诸众生大水所漂，水不<sup>⑦</sup>堤能溺<sup>⑧</sup>。四者，断  
 52.灭妄想，心无杀害<sup>⑨</sup>，令诸众生入诸鬼国，鬼不能害。五者，熏闻  
 53.成闻<sup>⑩</sup>，六根消复<sup>⑪</sup>，同于声听<sup>⑫</sup>，能令众生临当被害，刀段段坏，使其

<sup>①</sup> “那”，《毗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思》《金》作“唵”；“乐脱其伦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<sup>②</sup> “我于彼前现紧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；“那”，据《毗》《碛》《普》补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思》《金》作“唵”；“罗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。

<sup>③</sup> “伽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脱。

<sup>④</sup> “三十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卅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⑤</sup> “熏”，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本作“薰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⑥</sup> 第一个“修”，当作“熏”，据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本作“薰”，均可通；“熏”，当作“修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第二个“修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无，据文义应为衍文，当删。

<sup>⑦</sup> “堤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无，据文义应为衍文，当删。

<sup>⑧</sup> “杀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作“煞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⑨</sup> “熏”，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本作“薰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⑩</sup> “消”，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作“销”。

<sup>⑪</sup> “听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德”，误。

54.兵戈犹如割水，亦如吹光，性无摇动。六者，熏（闻）闻（熏）精明<sup>①</sup>，明徧法  
 55.界<sup>②</sup>，则诸幽暗，性不能全<sup>③</sup>。能令众生，药叉、罗刹、鸠槃荼鬼及毗舍  
 56.遮<sup>④</sup>、富单那等，虽近其旁<sup>⑤</sup>，目不能视。七者，音性圆消<sup>⑥</sup>，观听反入<sup>⑦</sup>，  
 57.离诸尘妄，能令众生禁系枷锁所不能著<sup>⑧</sup>。八者，灭音圆闻，徧  
 58.生慈力<sup>⑨</sup>，能令众生经过崄路贼不能劫<sup>⑩</sup>。九者，熏闻离尘<sup>⑪</sup>，色所不  
 59.劫，能令一切多淫众生远离贪欲。十者，纯音无尘，根境圆  
 60.融，无对、所对，能令一切忿<根>恨众生离诸瞋恚<sup>⑫</sup>。十一者，消尘旋  
 61.明<sup>⑬</sup>，法界身心犹如琉璃<sup>⑭</sup>，朗彻无碍，能令一切昏钝性障诸阿颠  
 62.迦永离痴暗<sup>⑮</sup>。十二者，融形复闻，不动道场涉入世间，不坏  
 63.世界，能徧十方供养微尘诸佛如来<sup>⑯</sup>，各各佛边为法王子。能令法  
 64.界无子众生，欲求男者诞生福德智慧之男<sup>⑰</sup>。十三者，六根圆通，  
 65.（明）照无二含十方界<sup>⑱</sup>，立大圆镜空如来藏，承顺十方微尘如来祕密法  
 66.门<sup>⑲</sup>，受领无失。能令法界无子众生，欲求女者诞生端正福德柔  
 67.顺，众人爱敬有相之女。十四者，此三千大千世界百亿日月，现住世间诸  
 68.法王子，有六十二恒河沙数修法垂范，教化众生。随顺众生方便智

<sup>①</sup> “熏”，当作“闻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“闻”，当作“熏”，据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本作“薰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②</sup> “徧”，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遍”。

<sup>③</sup> “全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令”，误。

<sup>④</sup> “荼”，BD14054、《思》《普》同，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《碛》本作“茶”。

<sup>⑤</sup> “旁”，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作“傍”。

<sup>⑥</sup> “消”，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作“销”。

<sup>⑦</sup> “反”，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作“返”。

<sup>⑧</sup> “锁”，《碛》《普》同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作“鐸”，为“锁”之俗字，BD14054本作“隙”，疑为“鐸”之形讹。

<sup>⑨</sup> “徧”，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遍”。

<sup>⑩</sup> “崄”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金》同，《石》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作“险”。

<sup>⑪</sup> “熏”，《石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本作“薰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⑫</sup> “根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无，据文义应为衍文，当删；“瞋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金》作“嗔”。

<sup>⑬</sup> “消”，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作“销”。

<sup>⑭</sup> “琉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碛》作“瑠”，均可通。

<sup>⑮</sup> “障”，《石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毗》《思》作“鄣”。

<sup>⑯</sup> “徧”，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遍”。

<sup>⑰</sup> “诞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旋”，误。

<sup>⑱</sup> “明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补；“含”，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本作“合”，误。

<sup>⑲</sup> “祕”，《毗》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金》作“秘”。

- 69.慧各各不同，由我所得圆通本根发妙耳门，然后心（身）身（心）微妙  
 70.含容周徧法界<sup>①</sup>。能令众生持我名号，与彼共持六十二恒河沙諸  
 71.法王子，二人福德正等无异。世尊！我一名号<sup>②</sup>，与彼众多名号无异。  
 72.由我修习得真圆通，是名十四施无畏力福备众生。  
 73.余归钟山，道原假楞严本，手自校正，刻之寺中。  
 74.时元丰八年四月十一日，临川王安石稽首敬书。

## 二、文本分析

以上，笔者以敦煌遗书及宋元时期较为流行的诸版大藏经为校本，对王安石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作了全面的校录。由校录可知，王安石手自校正的《楞严经》，并不是一个圆满具足的经本，反而存在大量的讹误。校勘学中一般将文字错讹分为“讹、脱、衍、倒”等四类，据笔者的校录，可知这四类典型的错讹，此卷均有涉及。以下结合王安石的校正痕迹，略作分析。

### （一）讹

此类错误虽然数量较多，但大多数经王安石亲手改正，无害于校定后的清本。根据此卷的修改痕迹可知，多数的讹字，均为抄错之后马上发觉，随即修改。个别讹误仍未改正，如第16行，“令其说（解）法（脱）”，“说法”应作“解脱”。此卷的修改有四种方式，一是用修改符号表示删除。修改符号大多为“”符号及其连笔书写的变体。如第20行“”，“爱”后原有一“诸”字。第26行“”，“净”字下原有一“身”字。第38行“”，“乐度”后原有“药叉”二字。第48行“”，“同”字后原有一“修”字。第52行“”，“灭”字后原有一“想”字。二是直接涂抹错字，如第53行“”，“消”字后有一字已被涂抹，应为一错字，后改成“复”字。第62行“”，“世”字后有涂抹，应当也是写了错字，故以涂抹的形式表示修改。三是以圈划去错字，并在错字旁补写正字。如第51行“”，“大”字后原有一“火”字，据文义应为“水”字，故以圈划去，于右侧补写一“水”字。四是在错字基础上改正笔画，覆盖错字。如第21行末尾“”，原卷似误作“诸”字，王安石校对时发现错误，径改为“统”，造成字形怪异，难以释读，需结合他本《楞严经》，才能判断此字实为“统”字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此卷所用的“”符号，在敦煌遗书中有不少实例，张涌泉先生言之甚详<sup>③</sup>，不赘。由此可见，敦煌遗书中的修改符号，不止限用于西北一隅，而是通行于中古时期，具有普遍意义。北宋依然沿用了隋唐以来的修改符号，此卷可作为一件实例，其对照价值不言而喻。

<sup>①</sup> “心”，当作“身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“身”，当作“心”，据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《碛》《普》改；“周”，《碛》《普》同，《思》作“徧”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遍”；“徧”，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思》《金》作“周”。

<sup>②</sup> “名”，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号”；“号”，《思》《碛》《普》同，BD14054、《石》《毗》《金》作“名”。

<sup>③</sup> 张涌泉：《敦煌写本文献学》，甘肃教育出版社，2013年，第329页。

## (二) 脱

此类错误数量亦不在少数，且多未改正。如第10行末至11行起首，“进修无漏胜解(现)圆”，脱一“现”字。姑且不论各本《楞严经》均作“现圆”，仅据此经文义及下文第12行，第13行反复出现的“胜×现圆”句式，便可知此处“圆”字前应有“现”字。第16行，“我于彼(前)现梵王身，而为说法”，脱一“前”字，据上下文可知，此处句式当为“我于彼前现×身，而为说法”。第26行，“若诸众(生)(爱)谈名言”，脱“生”“爱”两字。据上下文可知，此处句式应为“若诸众生”云云，显系脱漏。“爱”字所处的小分句，据上下文可知，均为四字分句，故此处脱字仍属显而易见。此外，如第33行，“若有女(人)内政立身，以修家国”，脱一“人”字；第41行，“若紧那罗(乐)(脱)(其)(伦)，(我)(于)(彼)(前)(现)(紧)(那)(罗)身而为说法”，脱“乐脱其伦，我于彼前现紧那罗”等12字；第65行，“(明)照无二含十方界”，脱一“明”字等例，均可据汉译佛经所具有的注重韵律，句式反复的特点，以及上下文内容的紧密联系等“内证”，可知有明显的文字脱漏。

最严重的脱漏为整句脱漏，且有两处。一处为第33行，在“若有男子乐持五戒”句与“若有女人内政立身”句之间，脱“若复女子五戒自居，我于彼前现优婆夷身而为说法，令其成就”，计25字。此处脱漏性质较为严重，据上文“令我身成三十二应，入诸国土”，可知观世音菩萨为普度众生，面对不同群体的信众，显现不一样的化身，以利说法。此处脱漏，直接使三十二应身少了一应身，于经义大有损害。正如上文“比丘尼”对应“比丘”，此处脱漏的“优婆夷”，在佛典中也常常与“优婆塞”同时出现，上文既已出现“优婆塞”，此处便不应缺少“优婆夷”，故此处也并非疑滞难决的问题。另一处为第41行，“若紧那罗”后脱(乐)(脱)(其)(伦)(我)(于)(彼)(前)(现)(紧)(那)(罗)等12字。

## (三) 衍

此卷也有个别衍文的问题。如第13行，“有学断十二缘，缘断胜性，性胜妙现圆”，第二个“性”字为衍文。第47行，“世尊！我复以此闻修闻熏，修金刚三昧，无作妙力”，第二个“修”字为衍文。第51行，“水不堤能溺”，“堤”字各本无，据文义应为衍文。第60行，“能令一切忿根恨众生离诸瞋恚”，“根”字为衍文，也可视为“讹”文，或因“根”“恨”形近致讹。需要特别说明的是，第65行末尾至第66行起首，连书两个“法”字，这是写本时代流行的提行添字的现象，不应算作衍文。

## (四) 倒

与“讹”的问题类似，“倒”的舛误也分为已改正与未改正两种。已改正的如第42行末<sub>11</sub>，“我于彼前现摩呼罗伽身”，其中“伽身”，写卷原作“身伽”，王安石于此两字右侧书有倒乙符号，故录文据此乙正。此卷出现的倒乙符号，在敦煌遗书中通常作“√”形，此卷的倒乙符号，其钩形虽不甚明显，但也能在敦煌遗书中找出类似的样例，如俄藏敦煌遗书Φ.101号《维摩碎金》：“佛台莲向宣妙法”，“台”“莲”二字之间的倒乙符号<sub>12</sub>，即与此卷极为相似<sup>①</sup>。未改正的如第14行末至15行起首，“若诸有学得四谛空，修道入灭，胜性圆(现)现(圆)”，据上下文句式可知，“圆现”当作“现圆”。

<sup>①</sup>张涌泉：《敦煌写本文献学》，第362页。

由以上的分析，可知王安石抄录之后又手自校正，虽然耗费了很大精力，却并未校订出一个圆满具足的经本。

### 三、底本来源

《楞严经旨要》还存在若干异文。这些异文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底本的来源。除去上文已经论及的讹脱衍倒诸种舛误，此卷还有若干异文值得分析，大致可分为两类情况，一类为经文的次序差异，一类为用字差异。

#### (一) 次序差异

这里所谓的次序差异，即文字次序颠倒，即他本作 AB，此卷作 BA，且不宜视为普通的“倒”的问题者。笔者将相关字例制成表格，以便对比。

表 1 文字次序对照表

				北方 系统	中原 系统	南方系统			
序号	行数及 第几字	底本	敦煌 遗书	房山 石经	赵城 金藏	毗卢藏	思溪藏	碛砂藏	普宁藏
1	70—3	周	遍	遍	遍	遍	徧	周	周
	70—4	徧	周	周	周	周	周	徧	徧
2	71—16	名	号	号	号	号	名	名	名
	71—17	号	名	名	名	名	号	号	号

由上表可知，上述两组还合并了用字差异的问题。从对比结果来看，此卷与敦煌遗书、北方系统、中原系统完全不能对应。而部分南方系统大藏经可与之对应。如第 1 条“周徧”，写卷与《碛砂藏》《普宁藏》完全对应。第 2 条“名号”，写卷与《思溪藏》《碛砂藏》《普宁藏》次序用字均同。

#### (二) 用字差异

表 2 用字差异对照表

				北方 系统	中原 系统	南方系统			
序号	行数	底本	敦煌 遗书	房山 石经	赵城 金藏	毗卢藏	思溪藏	碛砂藏	普宁藏
1	9/46/4								
	7/52/5	熏	薰	熏	薰	薰	薰	熏	熏
	4/58								
2	26	自	其	其	其	自	自	自	自
3	31	子	子	子	子	人	人	人	子
4	41	那	陁	陁	陁	那	陁	那	那

5	52	杀	煞	煞	杀	杀	杀	杀	杀
6	53/56/ 60	消	销	销	销	销	销	销	消
7	54/57/ 63/70	徧	遍	遍	遍	遍	徧	徧	徧
8	55	荼	荼	茶	茶	茶	荼	荼	荼
9	56	旁	傍	傍	傍	傍	傍	傍	旁
10	56	反	返	返	返	返	返	返	反
11	57	锁	隙	鑠	鑠	鑠	鑠	锁	锁
12	58	崄	崄	险	崄	崄	险	险	险
13	60	瞋	嗔	嗔	嗔	瞋	瞋	瞋	瞋
14	61	琉	瑠	瑠	琉	琉	琉	瑠	琉
15	61	障	鄣	障	障	鄣	鄣	障	障
16	65	祕	秘	秘	秘	祕	祕	祕	祕

以上笔者梳理出 16 个用字的差异。由上表可知，《楞严经旨要》的文本，与敦煌遗书及宋元时代主要的大藏经均无法完全对应。此卷与敦煌写本相合者有“子”“荼”“崄”等 3 字；与北方系统相合者有“熏”“子”“障”等 3 字；与中原系统相合者有“子”“杀”“崄”“琉”“障”等 5 字；至于南方系统大藏经，其内部亦有若干差异。写卷与四部南方系统大藏经完全相合者有“自”“杀”“瞋”“祕”等 4 字。部分相合者为其余 12 字。写卷与《毗卢藏》《思溪藏》相合者各 8 处，与《碛砂藏》相合者 9 处。值得注意的是元代杭州刊印的《普宁藏》，其相合者多达 15 处，仅有“崄”字不同。写卷中的“消”“旁”“反”字仅见于《普宁藏》。

由题记可知，王安石写卷的底本来自于道原，即沈季长。沈季长为王安石妹婿，祖籍湖州武康，徙家真州（今江苏仪征）。据汤江浩先生研究，元丰七年三月，沈季长曾赴江宁与王安石会面，二人同游景德寺。元丰八年初，沈季长迁奉议郎，又迁承议郎，又迁朝奉郎。五六月间发遣南康军<sup>①</sup>。故在王安石写《楞严经旨要》之前，王、沈最近的一次可考的相会即是元丰七年之会。王安石从沈季长处所假《楞严》本，有可能是元丰七年会面时获取的。沈季长手中的《楞严经》从何而来，我们难以稽考。考沈季长元丰八年之前行实，其仕宦经

<sup>①</sup>汤江浩：《沈季长夫妇生平及与王安石之交往关系考论》，《东南大学学报》2005 年第 5 期，第 75—78 页。

历，除任职中央外，还曾任越州司法参军、南京国子监教授、签书淮南节度判官厅公事，足迹涉及今河南、浙江、安徽等地。与王安石写卷相似度最高的《普宁藏》，雕印于杭州余杭县（今杭州）。王安石自然不可能寓目元代雕印的《普宁藏》，但沈季长收藏的《楞严经》本却很可能与《普宁藏》的底本一样，为江南一带流传的《楞严经》。其用字有特殊之处，如以笔画简单的“消”“旁”“反”替代笔画较为繁复的“销”“傍”“返”。

通过笔者对于《楞严经旨要》异文的分析，可以得知王安石从沈季长处获取的《楞严经》，与宋元时代流行的诸版大藏经均不能完全对应。但从经文的用字来看，似乎与南方系统大藏经，尤其是元代的《普宁藏》更为接近。《楞严经》是民间颇为流行的佛典，笔者推测，该本很可能为江南一带的民间流通本。

#### 四、致误原因蠡测

从写卷遗留的诸多修改符号来看，王安石确实尽力改正文本的讹误，但出于某种原因，依然遗留了若干极为明显的讹误。但这并不代表王安石的佛学修养不足以发现这些浮于表面的疏漏。从现存的史料来看，王安石具有深厚的佛学修养，对于佛经用字尤有心得。宋代笔记中尚有不少记载，如南宋陈善《扪虱新话》云：

荆公《字说》多用佛家语，初作空字，云：工能穴，土则实者，空矣。故空从穴从工。后用佛语改，云：无土以为穴，则空无相。无工以穴之，则空。无作无相，无作则空名不立。此语比旧时为胜。《维摩诘经》曰：空即无相，无相即无作，无相无作即心意识。《法华经》曰：但念空无作。《楞严经》云：但除器方空体无方。荆公盖用此意<sup>①</sup>。

又如苏辙之孙苏籀《栾城先生遗言》云：

公（苏辙）云：王介甫解佛经三昧之语用《字说》，示关西僧法秀。秀曰：“相公文章，村和尚不会。”介甫悚然。又问如何，秀曰：“梵语三昧，此云正定。相公用华言解之，误也。”公谓坐客曰：“《字说》穿凿儒书，亦如佛书矣。”<sup>②</sup>

从以上两则记载可以看出，王安石对于佛学的热忱，在宋代士人当中应属尽人皆知。虽然苏籀的记载或明或暗地讥讽王安石以佛经解字有穿凿附会之嫌，但这是由南宋特殊的政局语境决定的。南宋以降，王安石的形象被扭曲乃至异化，在笔记小说中尤甚。李华瑞先生指出《栾城先生遗言》的作者苏籀，“生活在南宋时代，虽已远离变法和党争，但在思想上秉承绍兴本《神宗实录》对王安石及其变法持否定态度。<sup>③</sup>”如果剥离掉这一层主观的渲染，仍然可以看出王安石对佛学用力甚勤。笔记小说中揶揄王安石佞佛的案例，适可以作为王安石精研佛典的佐证。王安石的佛学素养到底如何呢？南宋僧人宗晓《金光明经照解》存留了一则王安石相关的案例：

：案《大宋高僧传》立翻译四例：一、译字不译音，即诸经神咒是。二、译音不译字，即佛胸中“𠙴”字是。三、音字俱译，即经文纯是华言言。四、音字俱不译，即经题上“”

<sup>①</sup>陈善：《扪虱新话》卷1，上海书店出版社，1990年，第3页。

<sup>②</sup>苏籀撰，张剑光、李相正整理：《栾城先生遗言》，朱易安、傅璇琮等主编《全宋笔记》第3编第7册，大象出版社，2008年，第159页。

<sup>③</sup>李华瑞：《王安石变法研究史》，人民出版社，2004年，第174页。

是。然此传文，为成四句，第四且云音字不翻，毕竟“”古今已作“有、无”字释义。故王荆公《说文》曰：制字之妙，不独此方，如佛国“”是“讴阿”二字，“讴”为“有”，故向左；“阿”为“无”，故向右是也。又复“”书之梵夹之上者，盖以佛经对破彼外道所计。故如《妙乐》曰：阿无讴有。西域一切外道经书，并以阿讴为首，以其所计有无为本。是以佛经立“如是”二字，破彼不如不是，若依佛法离有无见，方为真道也。<sup>①</sup>

王安石对于《楞严经》更是有深入的研究。北宋僧人慧洪《林间录》记载：

王文公罢相，归老钟山。见衲子必探其道学，尤通《首楞严》。尝自疏其义。其文简而肆，略诸师之详，而详诸师之略，非识妙者莫能窥也。每曰：“今凡看此经者，见其所示‘性觉妙明，本觉明妙’，知根身器界生起不出我心。”<sup>②</sup>

由引文可以看出，王安石对于佛典中常见的“”符号的训释，得到了天台宗高僧宗晓这位教内人士的肯定，并作为引证材料载入佛典章疏之中。王安石所撰的《楞严经解》也得到了临济宗高僧慧洪的赞赏。可见王安石确实有较高的佛学修养，对佛经的义理、文字皆有较为深入的研究，得到了宋代一些不同宗派高僧的认可，不仅仅是一般士大夫援佛典入诗文聊作点缀而已。

既然王安石有较为深厚的佛学修养，意味着他完全有能力整理出一个文从字顺的经本，为何他亲手校订的《楞严经旨要》，却存在明显的疏漏呢？笔者认为，这个问题可以从三个路径入手。第一个路径是从王安石所据底本入手。如底本质量堪忧，则校订出的经本自然不可能圆满具足。第二个路径是评估王安石晚年的身体状况，是否可能影响其佛典整理的工作质量。第三个路径则是从抄写的日期入手，结合期间发生的重大事件，考察是否有其他明显的影响因素。以下笔者从三个路径简要分析。

首先，从底本的角度来看。虽然王安石所据的底本业已不存。但其来源似可稍作考察。上文已经提及，王安石写卷的底本来自于妹婿沈季长。沈季长也是一位饱学之士，曾为侍讲。与王安石一样，沈季长家族也归心释教，他收藏的《楞严经》本或有异文，但从逻辑上判断，不应存在脱漏三十二应身中的“优婆夷身”这种明显有害于经义的讹误。即便有明显讹误，以沈氏的学识，不应发现不了这种明显的讹误。故《楞严经旨要》的疏漏源自沈季长提供的底本，其可能性并不大。

其次，从王安石晚年的身体状况来看。他此时虽然疾病缠身，但体力尚可支撑泛舟、会客、修治园宅等活动。刘成国先生《王安石年谱长编》辑录元丰八年史料甚详，其中记载该年春，王安石还曾伏病泛舟秦淮，并作《秦淮泛舟》一诗<sup>③</sup>。王安石也曾多次会客，如与吴处厚、沈括、朱彦、黄庆基、李茂直、王哲等人晤面<sup>④</sup>。是年秋，王安石寓居金陵秦淮小宅，折松枝架栏御暑，并作《秋热》一诗<sup>⑤</sup>。这些体力以及脑力的活动，证明王安石仍有胜任校勘佛经的身体条件。故王安石因身体欠佳，精力不济，导致疏漏频发，此种可能性也不是很大。

<sup>①</sup>宗晓述，罗凤朝等整理：《金光明经照解》卷上《笺释事相》，中华书局，2021年，第467页。

<sup>②</sup>惠洪撰，夏广兴整理：《林间录》卷下，大象出版社，2019年，第169页。

<sup>③</sup>刘成国：《王安石年谱长编》卷7，中华书局，2018年，第2168页。

<sup>④</sup>刘成国：《王安石年谱长编》卷7，第2177、2180、2181、2183、2184、2191页。

<sup>⑤</sup>刘成国：《王安石年谱长编》卷7，第2176页。

最后，从偶发的重大事件来看，确有足以搅乱王安石的心境，使其不能静心校经的事件发生。这件大事便是宋神宗的崩殂。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记载：“（元丰八年三月）戊戌，上崩于福宁殿，宰臣王珪读遗制。哲宗即皇帝位。尊皇太后为太皇太后，皇后为皇太后，德妃朱氏为皇太妃。应军国事并太皇太后权同处分，依章献明肃皇后故事。如向来典礼有所阙失，命有司更加讨论。”<sup>①</sup>按是年三月甲午朔，故戊戌为初五日。又《贺哲宗皇帝登极表》有“伏睹敕书，皇帝陛下今月五日登宝位者”之语<sup>②</sup>，可知初五日宋神宗驾崩，哲宗同日嗣位，王安石至迟在当月月底就已经得知此事。得知宋神宗驾崩的消息，王安石随即撰文悼念。《临川先生文集》收录《神宗皇帝挽辞二首》，其一云：“将圣由天纵，成能与鬼谋。聪明初四达，俊乂尽旁求。一变前无古，三登岁有秋。讴歌归子启，钦念禹功修。”其二云：“城阙宫车转，山林隧路归。苍梧云未远，姑射露先晞。玉暗蛟龙蛰，金寒雁鹜飞。老臣他日泪，湖海想遗衣。<sup>③</sup>”第一首颂扬了宋神宗支持变法，富国惠民的功业，又将神宗比作遗泽后世的夏禹，希望新皇帝能继承神宗遗志。第二首催人泪下，“老臣他日泪，湖海想遗衣”，直接抒发王安石的悲痛与对神宗的怀念。当时的环境对于王安石来说较为被动，哲宗冲幼，太皇太后高氏临朝秉政，她在政治上与王安石相左，历来反对变法，更加不满王安石本人。王安石在这种不利的环境中，只会更加怀念支持他变法的宋神宗。更有甚者，王安石完成写经题记的前一日（四月十日），正是宋神宗的生日，即所谓“同天节”。《宋史·神宗纪》云：“庚寅，以四月十日为同天节。<sup>④</sup>”皇帝生日这天，普天同庆，从中央到地方，都会举行各种盛大的仪式，其中便有寺院营建道场行香，群臣上功德疏等极具佛教色彩的仪式<sup>⑤</sup>。圣节行香，源自南北朝以来的“国忌行香”，本在帝后忌日营办，后于生辰亦可营办。王安石就曾参加过宋神宗的圣节行香<sup>⑥</sup>，故他对四月初十日宋神宗诞辰理应铭记于心。由《楞严经旨要》题记可知，王安石校经的日期，正是宋神宗驾崩不久、临近同天节之时。笔者推测，正是宋神宗的崩殂，使得王安石校经时难免沉浸在凶问带来的悲痛中，故不能全神贯注，影响了校经的质量。当然，以上只是笔者基于相关史料的合理推测。

<sup>①</sup>李焘撰，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、华东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点校：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353神宗元丰八年三月戊戌条，中华书局，2004年，第8456页。

<sup>②</sup>王安石：《临川先生文集》卷61《表·贺哲宗皇帝登极表》，王水照主编《王安石全集》第6册，复旦大学出版社，2016年，第1126页。

<sup>③</sup>王安石：《临川先生文集》卷35《挽辞·神宗皇帝挽辞二首》，王水照主编《王安石全集》第5册，第687页。

<sup>④</sup>脱脱等撰：《宋史》卷14《神宗纪》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264—265页。

<sup>⑤</sup>纪昌兰：《贺寿与大宴——宋代皇帝生辰贺礼论略》，《中华文化论坛》2018年第2期，第73—79页。

<sup>⑥</sup>《相国寺启同天道场行香院观戏者》：“侏优戏场中，一贵复一贱。心知本自同，所以无忻怨。”（王安石：《临川先生文集》卷10《古诗·相国寺启同天道场行香院观戏者》，《王安石全集》第5册，第273页。）

## 五、小结

通过对王安石手书《楞严经旨要》的校录，我们可以发现此卷虽然经过王安石亲自校勘，但并不是一个圆满具足的经本，反而存在数量不少的“讹、脱、衍、倒”等等舛误。其中“讹”的问题，大多已由王安石“手自校正”，而“脱、衍、倒”的问题仍不同程度地存在。此外还有一些文字次序颠倒，以及用字差异等异文存在，这些异文是梳理此卷版本源流的重要参考。此卷虽然不能与已知的宋元版大藏经准确对应，但从其特殊的用字来看，却与元代杭州刊印的《普宁藏》有颇多重合，故笔者推测王安石从沈季长处获取的经本，有可能是江南一带的民间流通本。王安石具备深厚的佛学修养，对文字的运用尤其在意，为何仍然残留各种舛误，乃至明显的脱漏，令人费解。笔者推测，结合写卷的尾题，可知他校经的四月十一日正是宋神宗去世不久，前一天又是宋神宗的生日“同天节”。这可能引发了王安石的哀思，影响了校经的质量。总而言之，作为反映王安石晚年心境的第一手资料，此卷值得进一步探究。